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 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南京脑科医院的南京脑科医院两院区保 安服务</u>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 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南京脑科医院两院区保安服务</u>,属于<u>租赁和商务服务业</u>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江</u>苏大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<u>98</u>人,营业收入为 <u>5392.31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1938.78</u>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</u>;
- 2. 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(<u>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_____人,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万元,属于<u>(中型</u>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江苏大水保安服务产限公司 **里期**: 2025年10月15日